

電子煙戒菸？恐未達效果先傷身

文 / 家庭醫學部住院醫師 廖廣榆



廖廣榆醫師檔案

現職：台北榮總家庭醫學部住院醫師
學歷：輔仁大學醫學系畢業
專長：家庭醫學、預防醫學

「有效輔助戒菸，沒有尼古丁，照樣享受媲美香菸的擊喉感。」這是一則電子煙的廣告，很多民眾為了健康想要戒菸，除了正統戒菸治療，戒菸貼片、戒菸口香糖或是戒菸藥物外，不少人會考慮以電子煙做為過渡。不過電子煙的能夠幫助戒菸嗎？是不是有其他隱藏著不為人知的風險呢？

電子煙成分：

依據食品藥物管理署於民國 102 年至 104 年受理 2,565 件電子煙檢體之結果顯示，70% 含有具成癮性之尼

古丁。除此之外，在抽驗的電子煙中，**100%** 含有甲醛，**90.3%** 含有乙醛，二者皆有致癌性。此外，吸入甲醛或乙醛會刺激眼部及呼吸道，引起咳嗽、喘鳴、胸痛及支氣管炎，長期吸入可能引起慢性呼吸道疾病，這些內容物對人體皆具有高度危害性。

電子煙的危害：

電子煙除內容物對健康危害外，美國聯邦緊急事務處理總署 (FEMA) 亦指出，電子煙存放的環境、周圍的溫濕度、充電的環境、使用者不當使用，載

具之安全性，都有可能具有潛在的危險，如灼傷、電池爆炸、失明等。此外，以煙霧的粒徑分布特徵比較，電子煙煙霧之微粒濃度約比紙（捲）菸高出40%。因此，對室內空氣品質的影響，電子煙應較傳統紙捲煙更為明顯。

目前我國對電子煙的法律規範：

- 一、若是含有「毒品」，檢調將依法務部公告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起訴。
- 二、若是含有「尼古丁」，產品為藥事法所稱「藥物」，須經藥品查驗登記，使得製造、輸入或販賣。
- 三、若是不含有「尼古丁」，則依菸害防制法第 14 條不得製造、輸入或販賣菸品形狀之糖果、點心、玩



具或其他任何物品；電子煙係將類似煙霧之蒸氣吸入肺中，產生模仿吸食菸品情形之效果，為避免未成年人提早接觸真正菸品，仍為本法所禁止。

* 目前各國對於電子菸管制情形：

美國	2018 年 9 月，要求電子煙製造商和通路 60 天內證明未成年人不會接觸到其生產的電子煙。 聯邦航空總署 2015 年初以消防安全為理由，要求航空公司禁止托運行李裡有電子煙，可以隨身攜帶，但飛行中不得吸食。 紐約州 2017 年 11 月開始，所有室內公共場所，包括學校，禁止抽電子煙。
英國	採三軌制，尼古丁電子煙分醫療用及一般使用，非尼古丁電子煙屬一般消費產品。
紐西蘭	採一般消費品管理：尼古丁及非尼古丁電子煙皆為一般消費品。
臺灣	目前未開放電子煙產品上市，電子煙屬違法產品。 衛生福利部認為電子煙的菸液成分是人工添加尼古丁或其他化學物質，非《菸害防制法》第 2 條第 1 款「全部或部分以菸草或其代用品為原料加工之製品」，因此不是《菸害防制法》規範的產品。 衛福部將電子煙列為藥品，但未核准任何電子菸產品之藥品許可證。
香港	目前未禁電子煙，僅禁止在室內及校園、泳池等室外抽吸。但香港特首林鄭月娥 2018 年 10 月 10 日已表明，將「快快」禁止電子煙。
澳門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不準販售、廣告促銷電子煙。
新加坡	完全禁止，也不准進口，包括網上購買也全面禁止。



榮總人

Taipei Veterans General Hospital Bulletin

防疫升級 安全滴水不漏

430

109年3月號



擴及全球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未歇，本院為確實維護全體醫護人員及病人健康，自3月9日(星期一)起，調整訪客探病規定，全面防疫升級。本院亦呼籲全民，配合政府防疫政策與措施，做好健康管理，期做到防疫安全滴水不漏！